

#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(疫情防控债) 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(含 100 亿元)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【2020】224 号”文核准。

根据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债）发行公告》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债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0 亿元（含 30 亿元），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。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“20 地铁 01”，债券代码“149040”）期限为 3 年期。

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。发行时间自 2020 年 2 月 20 至 2020 年 2 月 21 日，发行工作已经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结束，发行情况如下：

最终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3.05%。

特此公告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债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21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债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2 月 21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债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24日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债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21日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债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21日

